

北部路桥养护公司桥林、星甸、永宁养护基地职工食堂食材供应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BBLQYH-202412-24)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南京市浦口区

一、招标条件

本桥林、星甸、永宁养护基地职工食堂食材供应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140万元, 招标人为南京北部路桥建设有限公司养护分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 南京市 一、招标条件 本北部路桥养护公司桥林、星甸、永宁养护基地职工食堂食材供应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 招标人为南京北部路桥建设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北部路桥养护公司桥林、星甸、永宁养护基地职工食堂食材供应采购项目。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北部路桥养护公司桥林、星甸、永宁养护基地职工食堂食材供应采购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北部路桥养护公司桥林、星甸、永宁养护基地职工食堂食材供应采购项目: (1) 投标申请人应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格式见附件);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或证明材料); 2、拒绝下述投标申请人参加本次投标活动:

(1) 投标申请人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桥林、星甸、永宁养护基地职工食堂食材供应采购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桥林、星甸、永宁养护基地职工食堂食材供应采购项目:

北部路桥养护公司桥林、星甸、永宁养护基地职工食堂食材供应采购项目:

(1) 投标申请人应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格式见附件);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或证明材料);

2、拒绝下述投标申请人参加本次投标活动:

(1) 投标申请人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活动。

(2) 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或具有直接管理和被管理关系的母子公司，或同一母公司的子公司，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不得同时参与同一投标项目，否则均按废标处理。

(3) 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投标人须具有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食品经营许可证》（需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4-12-24 09:00到2024-12-29 17:00

获取方式：招标文件费用缴纳后与郭工联系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12-29 17: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1-09 09:30

开标地点：南京市浦口区江浦街道建设路9号城西路换乘枢纽B楼10层

七、其他

项目所在地区：江苏省，南京市

一、招标条件

本北部路桥养护公司桥林、星甸、永宁养护基地职工食堂食材供应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招标人为南京北部路桥建设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北部路桥养护公司桥林、星甸、永宁养护基地职工食堂食材供应采购项目。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北部路桥养护公司桥林、星甸、永宁养护基地职工食堂食材供应采购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北部路桥养护公司桥林、星甸、永宁养护基地职工食堂食材供应采购项目：

(1) 投标人应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格式见附件）；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或证明材料）；

2、拒绝下述投标申请人参加本次投标活动：

(1) 投标申请人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申请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活动。

(2) 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或具有直接管理和被管理关系的母子公司，或同一母公司的子公司，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不得同时参与同一投标项目，否则均按废标处理。

(3)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申请人，不得参加投标。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投标人须具有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食品经营许可证》（需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时间：从2024年12月24日09时00分到2024年12月29日17时00分，每天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00，（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南京市浦口区江浦街道建设路9号城西路换乘枢纽B楼10层

方式：招标文件费用缴纳后与郭工联系

售价：300元/份，售后不退

收款信息：南京市浦口区交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7321320182600023914，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北自贸区支行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1月6日9时30分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现场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年1月6日9时30分

开标地点：南京市浦口区江浦街道建设路9号城西路换乘枢纽B楼10层

七、其他

1、预算金额：140万元

2、项目限价：此项目为下浮比例的报价，最终结算单价=单价*（1-下浮比例），例如某商品经调研平均单价为10元，供应商下浮比例的报价为10%，则最终结算的价格为10*（1-10%）=9元。本项目全年结算价不超过140万元，超出部分视为供应商让利。

3、项目需求：北部路桥养护公司桥林、星甸、永宁养护基地职工食堂食材供应采购项目；需提供新鲜、优质的食材（全年无休息日）。食材的配送按照需求计划清单按天配货，主要包括早餐、中餐，具体详见文件第四章及要求。

4、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一年。

5、投标响应文件份数：纸质版投标响应文件一式伍份（壹份正本、肆份副本），电子版壹份。（电子版须为投标文件盖公章（红章）正本的PDF扫描件，以U盘形式递交，随纸质

正本文件一并提交。U盘不予退还。)当纸质正本文件与副本、电子版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电子版文件用于存档,投标人须承担前述不一致造成的不利后果。每份纸质文件须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6、要求:届时请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携带身份证明资料出席开标仪式。

7、招标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南京北部路桥建设有限公司养护分公司

地 址: 南京市浦口区江浦街道建设路9号

联 系 人: 宋道兵

电 话: 17768116299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南京市浦口区交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地 址: 珠江镇凤凰大街

联 系 人: 郭佳迅

电 话: 13951685882

电 子 邮 件: 302853784@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郭佳迅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